

卷第一百五十一 定數六

李稜 豆盧署 孟君 盧常師 韓滉 李頤 崔造 薛邕

李稜

故殿中侍御史李稜，貞元二年擢第。有別業在江寧，其家居焉。是歲渾太師城鎮蒲津，請稜為管記從事。稜乃曰：「公所欲稜者，然奈某不閒檢束。夙好藍田山水，據使銜合得畿尉。雖考秩淺，如公勛望崇重，特為某奏請，必諧矣。某得此官，江南迎老親，以及寸祿，即某之願畢矣。」渾遂表薦之，德宗令中書商量，當從渾之奏。稜聞桑道茂先生言事神中，因往詣焉。問所求成敗。茂曰：「公求何官？」稜具以本末言之。對曰：「從此二十年，方合授此官，如今則不得。」稜未甚信。經月餘，稜詣執政，謂曰：「足下資歷淺，未合入畿尉。如何憑渾之功高，求僥倖耳？」遂檢吏部格上。時帝方留意萬機，所奏遂寢。稜歸江南，果丁家艱。已近七八年，又忽得瘖疾，殆將一紀。元和元年冬，始入選，吏曹果注得藍田縣尉。一唱，忻而授之。乃具說於交友。（出《續定命錄》）

豆盧署

豆盧署，本名輔真。貞元六年，舉進士下第。將游信安，以文謁郡守鄭武（前定錄武作式）瞻。瞻甚禮之，館給數日，稍狎，因謂署曰：「子複姓，不宜兩字為名。將改之，何如？」署因起謝，且求其所改。武瞻書數字，若著者、助者、署者，曰：「吾慮子宗從中有同者，故書數字，當自擇之。」其夕宿於館，夢一老人謂署曰：「聞使君與子更名，子當四舉成名，四者甚佳。後二十年，為此郡守。因指郡隙地曰，此可以建亭台。」既寤思之，四者署字也，遂以為名。既二年，又下第。以為夢無徵。知者或謂之。後二年，果登第。蓋自更名後四舉也。大和九年，署自秘書少監為衢州刺史。既至，周覽郡內，得夢中所指隙地，遂構一亭，因名之曰「徵夢亭」矣。（出《前定錄》）

孟君

貞元中，有孟員外者，少時應進士舉，久不中第，將罷舉，又無所歸。托於親丈人省郎殷君宅，為殷氏賤厭，近至不容。染瘴瘧日甚。乃白於丈人曰：「某貧薄，疾病必不可數。恐污丈人華宇，願委運，乞待盡他所。」殷氏亦不與語，贈三百文。出門不知所適。街西有善卜者，每以清旦決卦，盡後則閉肆下簾。孟君乃謁之，具陳羈蹇，將填溝壑，盡以所得三環為卜資。卜人遂留宿，及時為決一卦。封成驚曰：「郎君更十日，合處重職，俸入七十千錢，何得言貧賤？」卜人遂留厚供給。已至九日，並無消息。又卻往殷君宅，殷氏見甚薄之，亦不留連，寄宿馬廄。至明，有敕以禁兵將為賊境觀察使，其人與殷友善，馳扣殷氏之門。武人都不知書，云：「便須一謝表，兼鎮撫寇勦。事故頗多，公有親故文士，頗能相助否？」殷良久思之，無可應者。忽記得孟君久曾應舉，可以充事。遽引見之，令草一表，詞甚精敏。因請為軍中職事，知表奏。數日授官，月俸正七十千。乃卜後十日也。（出《逸史》）

盧常師

秘書少監盧常師，進士擢第。性淡薄，不樂軒冕。於世利蔑然，棄官之東洛。謂所親曰：「某浙西魚尚書故舊，旬日看去。」又曰：「某前生是僧，座禪處猶在會稽，亦擬自訪遺蹟。」家人亦怪其欲遠行而不備舟楫。不逾旬遂歿矣。（出《逸史》）

韓滉

韓晉公晃在中書，嘗召一吏。不時而至，公怒將撻。吏曰：「某有所屬，不得遽至，乞寬其罪。」晉公曰：「宰相之吏，更屬何人？」吏曰：「某不幸兼屬陰司。」晉公以為不誠，乃曰：「既屬陰司，有何所主？」吏曰：「某主三品已上食料。」晉公曰：「若然，某明日當以何食？」吏曰：「此非細事，不可顯之。請疏於紙，過後為驗。」乃恕之而俟其吏。明且，遽有詔命，既對，適遇太官進食，有糕糜一器，上以一半賜晉公。食之美，又賜之。既退而腹脹，歸私第，召醫者視之曰：「有物所壅，宜服少橘皮湯。至夜，可啖漿水粥。明且疾愈。」思前夕吏言，召之，視其書，則皆如其所云。因復問：「人間之食，皆有籍耶？」答曰：「三品已上日支，五品已上而有權位者旬支，凡六品至於九品者季支，其有不食祿者歲支。（出《前定錄》）」

李頤

貞元中，有舉人李頤，方就舉，聲價極振。忽夢一人紫衣云：「當禮部侍郎顧少連下及第。」寤覺，省中朝並無姓顧者。及頃，有人通刺，稱進士顧少連謁。頤驚而見之，具述當為門生。顧曰：「某才到場中，必無此事。來年，頤果落第。自此不入試，罷歸。至貞元九年，顧少連自戶部侍郎權知貢舉，頤猶未第，因潛往造焉。臨放榜，時相特囑一人，頤又落，但泣而已。來年秋，少連拜禮部侍郎，頤乃登第。（出《感定錄》）」

崔造

崔丞相造，布衣時，江左士人號為白衣夔。時有四人，一是盧東美，其餘亡姓字。崔左遷在洪州，州帥曹王將闢為領。時德宗在興元，以曹王有功且親，奏無不允。時有趙山人言事多中。崔問之曰：「地主奏某為副使，且得過無？」對曰：「不過。」崔詰曰：「以時以事，必合得時。」山人曰：「卻得一刺史，不久敕到，更遠於此。」崔不信，再問：「必定耳，州名某亦知之，不可先言。」且曰：「今月某日敕到，必先弔而後賀。」崔心懼久之，蓋言其日，既崔之忌日也。即便呼趙生謂曰：「山人言中，奉百千；不中則輕撻五下，可乎？」山人哂曰：「且某不合得崔員外百千，只合得崔員外起一間竹屋。」其語益奇。崔乃問之：「且我有宰相分否？」曰：「有。」即遠近，曰：「只隔一兩政官，不致三矣。」又某日私忌，同僚諸公皆知其說。其日夕矣，悉至江亭，將慰崔忌。眾皆北望人信。至酉時，見一人從北岸入舟，袒而招舟甚急。使人遙問之，乃曰：「州之腳力。」將及岸，問曰：「有何除政？且有崔員外奏副使過否？」曰：「不過。」卻得虔州刺史敕牒在茲。諸公驚笑。其暮果先慰而後賀焉。崔明日說於曹王，曹王與趙山人鑿百千，不受。崔與起竹屋一間，欣然徙居之。又謂崔曰：「到虔州後，須經大段驚懼，即必得入京也。」既而崔舅源休與朱泚為宰相，憂悶，堂帖迫人，甚憂惕。時故人竇參作相，拜兵部郎中，俄遷給事中平章事，與齊映相公同制。（出《嘉話錄》）

薛邕

薛邕侍郎，有宰相望。時有張山人善相。崔造方為兵部郎中，與前進士姜公輔同在薛侍郎坐中。薛問張山人曰：「且坐，何事相

否？」心在己身多矣。張答云：「有。」薛曰：「幾人？」曰：「有兩人。」薛意其一人即己也。曰：「何人？」曰：「崔姜二公必宰相也，同時耳。」薛訝忿之，默然不悅。既而崔郎中徐問張曰：「何以同時？」意謂姜公今披褐，我已正郎，勢不相近也。張曰：「命合如此，事須同時，仍郎中在姜後。」後姜為京兆功曹，充翰林學士。時眾知涇將姚令言入城取朱泚，泚曾帥涇，得軍人心。姜乃上疏請察之。疏入十日，德宗幸奉天，悔不納姜言，遂於行在擢姜為給事中平章事。崔後姜半年，以夕郎拜相。果同時而在姜之後。薛竟終於列曹。始知前輩不可忽後輩。（出《嘉話錄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